

日本滋賀縣草津市要求市立國中小學生參加漢字、英語、及數學三檢定考試

台北駐大阪經濟文化辦事處(教育部)派駐人員

滋賀縣草津市教育委員會決定自本(2010)學年度起，要求全市 19 所市立國中小學學生都需參加漢字、英語及數學三項檢定考試，以提昇學生基本學力及學習意願。漢字檢定考試將採用「日本漢字能力檢定（漢檢）」、英語為「實用英語技能檢定（英檢）」、數學則由市教育局自行製作問題測驗。日本地方縣市公立國中學生須參加「漢檢」、「英檢」者，草津市為首例。

草津市擬實施之「漢檢」對象為國小 4 年級至國中 3 年級學生；「英檢」對象為國中學生；「數檢」則以國小 3 - 6 年級學生為對象。「漢檢」與「英檢」依學生程度參加不同級別測驗；「數檢」由市教育委員會針對不同學年製作 20 - 30 項問題，答對 8 成以上者為及格。

草津市立松原國中於 2008 年實施全校性「英檢」，依市教育委員會之成果評估，該檢定考試確有提昇學習意願之成效，對家長之問卷調查，亦有 88% 之家長希望除「英檢」以外，能併舉行漢字檢定考試，市教育委員會遂決定擴大至全市公立國中小學實施三項檢定考試。

市教育委員會表示，依上學年全國學力測驗（國小 6 年級與國中 3 年級學生為對象）結果，草津市學童之學力，在國語方面，國小學生漢字之讀、寫、口頭表達及國中學生之語言表達能力成績低落，數學之計算能力亦不足，為改善學力不足現象，草津市教育委員會決定於本年度編列 880 萬日圓(折合台幣約 303 萬元)之預算，補助學生加檢定考試之部分報名費，家境清寒之學生則全額補助。三木逸郎教育長表示：「挑戰檢定考試可獲得成就感，並在國中畢業前達到所需之基本學力」。

資料來源：2010 年 3 月 7 日京都新聞